

# 高雄市鼓山區龍華國民小學

## 兒童遊戲場使用規定

- 一、遊戲場僅限 6-12 歲兒童使用。
- 二、注意周圍環境及其它同學的安全。
- 三、遊玩時要保持適當的距離，禁止推擠。
- 四、請勿隨意丟棄垃圾，以保持場地整潔。
- 五、請愛護本設施，如有蓄意破壞，照價索賠。
- 六、使用前檢查遊具有無損壞，有損壞立即通知總務處。
- 七、禁止攀爬遊戲器材的欄杆。
- 八、禁止由上向下猛跳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- 九、禁止於場內騎腳踏車、滑板車等任何車輛進入。
- 十、使用溜滑梯注意事項
  - 1.應由樓梯慢慢走上溜滑梯。
  - 2.溜滑梯請由站姿變坐姿下溜，禁止頭朝下趴著溜下。
  - 3.請依序排隊，禁止推擠、跳躍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  - 4.禁止從背後推人。
  - 5.別人使用時，禁止擋住滑道下方。
  - 6.使用時，應注意下面是否有人。
  - 7.應等別人完全離開後才能進行下一位。
  - 8.禁止兩人以上同時在一個滑道溜下。
  - 9.禁止在溜滑梯上追逐嬉戲。
  - 10.禁止由溜滑梯下方往上攀爬
- 十一、使用盪鞦韆注意事項

- 1.禁止以站立的方式使用盪鞦韆。
- 2.禁止從背後推人。
- 3.別人在使用時，禁止進入鞦韆擺盪的區域。
- 4.使用前應注意前、後方是否有人。
- 5.在擺盪時，高度不可以過高。
- 6.不可以從鞦韆上直接跳下。
- 7.禁止兩人以上比賽。
- 8.圓形鞦韆只能一人使用，每次一分鐘。
- 9.圓形鞦韆請坐著玩，禁止躺著玩。

## 十二、使用單槓注意事項

- 1.禁止在單槓附近追逐嬉戲。
- 2.應選擇適合自己高度的單槓使用。
- 3.使用時，雙手應確實抓穩單槓。
- 4.使用時，應注意前、後方是否有人。
- 5.別人使用時，禁止推人或拉人。
- 6.不可在槓上作搖擺動作或在擺盪後直接跳下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- 7.禁止爬到單槓頂端嬉戲。
- 8.禁止坐在槓上或站在槓上。
- 9.禁止任何「腳上頭下」的倒立動作及擺動動作。

## 十三、使用平衡木注意事項

- 1.行走平衡木時，請兩腳一前一後交互踏穩步伐前行，抵達終點時慢慢下平衡木。。
- 2.同學行走平衡木時請勿推、扯同學下平衡木。
- 3.禁止在平衡木上做其它動作，例如跳、跑。

4.禁止將平衡木當跳高器材跳躍。

#### 十四、使用上肢運動設備注意事項：

1.請從頂點一端跳上去抓著橫槓，左右交互握槓盪至對面後等身體穩定後再放開橫槓下來。

2.一次只限一人使用，禁止兩人同時遊玩。

3.當手握橫槓雙腳懸空時，切勿玩雙腳互夾、互踢的遊戲。

4.請勿拉扯攀爬中的人。

5.禁止任何「腳上頭下」的倒立動作及擺動動作。

6.非專業人員指導不可做高難度動作。

7.禁止將雙腳掛上橫桿。

#### 十五、使用攀爬架、攀岩注意事項：

1.一次只能一人攀爬。

2.使用時，雙手確實抓穩緩慢爬上或爬下。

3.禁止由高處直接跳下。

4.別人使用時，不可以推人或拉人。

5.別人在使用時，禁止在下方搖晃攀爬架。

6.禁止爬上攀爬架的頂端嬉戲。

7.禁止兩人以上比賽。

8.禁止在器材附近追逐嬉戲。

9.不可在攀爬途中停下。

#### 十六、使用攀爬網注意事項

1.一次只能一人攀爬。

2.使用攀爬網攀爬時，手足請確實抓緊及踩穩向上攀爬。

3.禁止躺在攀爬網或在上面滾動。

4.別人使用時，不可以推人或拉人。

5.禁止從高處跳下到攀爬網上。

6.禁止從攀爬網背面臉朝上爬。

